附件2

辽宁省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2.0基地建设指标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说明 | 指标来源 |
| 1.目标定位（5分**）** | 目标定位（3分） | 人才培养目标能反映学生未来在社会与专业领域预期取得的成就；符合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总体目标，致力于培养具有家国情怀、人文情怀、世界胸怀，能够勇攀世界科学高峰、引领人类文明进步的杰出自然科学家、社会科学家和医学科学家。 |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2020年度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建设工作的通知》（教高厅函〔2020〕21号）：“申报条件”1.基地育人目标符合拔尖计划2.0的定位，致力于培养具有家国情怀、人文情怀、世界胸怀，能够勇攀世界科学高峰、引领人类文明进步的自然科学家、社会科学家、医学科学家。 |
| 毕业要求（2分） | 毕业要求能支撑培养目标的达成。 |  |
| 2.前期工作基础（35分） | 前期探索与成效（15分） | 1.已设立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的试点学院或班级；2.已开展书院制等拔尖人才培养模式探索并取得积极成效；3.已开展创新人才培养的探索与实践等。 |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2020年度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建设工作的通知》（教高厅函〔2020〕21号）：“申报条件”3.生源整体质量高，能够建立科学化、多阶段的动态进出机制。深入探索书院制、导师制、学分制“三制”交叉融通的创新育人模式。……探索学分制，以学分积累作为学生毕业标准，为优秀学生早成才、快成才提供制度安排。 |
| 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的成效（20分） | 1.在课程建设、教学方法、考核方式等方面开展了有效改革；2.曾获国家级、省级教学成果奖；3.获批国家级、省级一流课程；4.获批国家级、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5.获批国家级、省级教学团队；6.获批国家级、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虚拟仿真中心）。 |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2020年度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建设工作的通知》（教高厅函〔2020〕21号）：“申报条件”2.申报高校能把握人才培养改革方向，在课程建设、教学方法、学生考核方式等方面开展改革并取得积极成效。已开展拔尖学生培养的前期探索，申报基地涉及的专业领域教学改革成效显著。 |
| 3.育人机制和措施（50分） | 强化使命驱动（5分） | 能够采取有效措施，引导学生面向国家及辽宁重大战略需求、人类未来发展、思想文化创新和基础学科前沿，增强使命责任。为学生攀登学术高峰搭建了一系列平台或机制。 | 《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实施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2.0的意见》（教高〔2018〕8号）：“三、改革任务和重点举措”（一）强化使命驱动。引导学生面向国家战略需求、人类未来发展、思想文化创新和基础学科前沿，增强使命责任，激发学术志趣和内在动力。……依托国家科技计划，在国家战略布局的重点和重大研究领域，鼓励学生早进课题、早进实验室、早进团队，为学生攀登学术高峰搭建平台。 |
| 注重大师引领（5分） | 1.有两院院士、国家级/省级教学名师、长江学者特聘教授、马工程首席专家或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等参与拔尖人才培养；2.能够有效实施导师制，为拔尖学生提供全方位指导等。 | 教高〔2018〕8号文件：“三、改革任务和重点举措”（二）注重大师引领。汇聚热爱教育、造诣深厚、德才兼备的学术大师参与拔尖人才培养，……。深入实施导师制，设立学业导师、科研导师和生活导师，在课程学习、科学研究、生涯规划等方面对学生给予全方位指导。 |
| 创新学习方式（10分） | 1.建立了符合学校拔尖人才培养目标的新时代书院，促进拔尖学生的知识学习、价值塑造和人格养成；2.加强学分制改革，注重个性化培养，给学生提供自主选择导师、专业和课程的空间；3.能够开展研究性教学，支持学生参与科研项目训练、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4.能够以现代信息技术为支撑，创设线上线下、课内课外、虚拟与现实相结合的学习环境和机制等；5.探索实施荣誉教育人才培养制度，提升学生学习的挑战性，增强优秀学生的荣誉感。 | 教高〔2018〕8号文件：“三、改革任务和重点举措”（三）创新学习方式。深入探索书院制模式，……促进拔尖学生的价值塑造和人格养成。注重个性化培养，给学生提供自主选择导师、专业和课程的空间。开展研究性教学，鼓励学生参与科研项目训练，促进学生自主深度学习、建构知识体系、形成多维能力。引导学生多读书、多实践、知民情、懂国情，从经典著作和社会实践中汲取思想养分，获取精神力量，在传承中创新、在创新中发展。探索实施荣誉学位项目，提升学生学习的挑战性，增强优秀学生的荣誉感。以现代信息技术为支撑，创设线上线下、课内课外、虚拟与现实相结合的学习环境和机制，提高学习成效。 |
| 提升综合素养（5分） | 1.能够采取有效措施教育引导学生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努力成为有理想、有本领、有担当的时代新人；2.能够加强素质教育，培养学生的家国情怀、人文情怀、世界胸怀，促进学生中西融汇、古今贯通、文理渗透，形成整体的知识观和智慧的生活观；3.能够强化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创业能力培养，培育科学道德、批判精神和创新精神，提升沟通表达能力和团队协作精神，造就敢闯会创、敢为天下先的青年英才。 | 教高〔2018〕8号文件：“三、改革任务和重点举措”（四）提升综合素养。教育引导学生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扎根中国大地了解国情民情，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养有理想、有本领、有担当的时代新人。加强素质教育，培养学生的家国情怀、人文情怀、世界胸怀，促进学生中西融汇、古今贯通、文理渗透，汲取人类文明精华，形成整体的知识观和智慧的生活观。强化实践能力和创新创业能力，培育科学道德、批判精神和创新精神，提升沟通表达能力和团队协作精神，造就敢闯会创、敢为天下先的青年英才。 |
| 促进学科交叉（10分） | 1.能够通过建设跨学科课程体系、组建跨学科教学团队、设立交叉学科研究课题，为拔尖学生参与跨学科学习和研究创造条件；2.拥有各类学科交叉研究和育人平台；3.各类国家级、省级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工程研究中心等学科平台能够向拔尖学生开放等。 | 教高〔2018〕8号文件：“三、改革任务和重点举措”（四）（五）促进学科交叉、科教融合。把促进交叉作为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重要途径，建设跨学科课程体系、组建跨学科教学团队、设立交叉学科研究课题，为拔尖学生参与跨学科学习和研究创造条件。处理好“专”与“博”的关系，努力为学生建构“底宽顶尖”的金字塔型知识结构。深入实施科教结合协同育人计划，搭建高校与科研院所深度合作的战略平台。鼓励学生进入国家实验室、国家重点实验室、教育部重点实验室等参与科技创新实践，大胆探索基础学科前沿，科教协同培养高水平人才。 |
| 深化国际合作（5分） | 1.构建了国内外双向互动、合作共赢的拔尖人才培养长效机制；2.能够与国内外一流大学进行学分互认、教师互聘、资源共享，为拔尖学生提供海外研修实习、暑期学校、考察等机会；3.能够吸引国际学术大师参与拔尖人才培养；4.能够为学生接触国际前沿、融入国际一流学术群体创造条件等。 | 教高〔2018〕8号文件：“三、改革任务和重点举措”（四）（六）深化国际合作。构建国内外双向互动、合作共赢的拔尖人才培养长效机制。汇聚全球优质资源，深化与世界顶尖大学的战略合作，吸引国际学术大师参与拔尖人才培养。拓展拔尖学生的国际视野，通过研修实习、暑期学校、短期考察等方式，提升国际文化理解能力。建设国际协同创新团队、打造学术共同体，为拔尖学生接触世界科学文化研究最前沿、融入国际一流学术群体创造条件。 |
| 科学选才鉴才（5分） | 1.生源质量高；2.能够通过多元科学的方式遴选优秀学生入选计划；3.建立了科学化、多阶段的动态进出机制等。 | 教高〔2018〕8号文件：“三、改革任务和重点举措”（四）（七）科学选才鉴才。选才与鉴才结合，真正发现和遴选志向远大、学术潜力大、综合能力强、心理素质好的优秀学生。建立科学化、多阶段的动态进出机制，对进入计划的学生进行综合考查、科学分流。 |
| 质量监控机制（5分） | 1.建立了拔尖人才培养的质量管理和自我评估机制；2.建立了毕业生跟踪调查机制和人才成长数据库；3.能够根据质量信息持续改进拔尖人才培养工作等。 | 教高〔2018〕8号文件：“四、组织实施”（四）实施机制1.完善绩效评价机制。推动高校加强拔尖人才培养的质量管理和自我评估，建立毕业生跟踪调查机制和人才成长数据库，根据质量监测和反馈信息不断完善培养方案、培养过程、培养模式和培养机制，持续改进拔尖人才培养工作。 |
| 4.保障体系（10分） | 保障体系（10分） | 1.组织保障。成立了由校（院）长任组长的领导小组、由知名学者和教学名师组成的专家委员会、由相关职能部门组成的工作小组，为计划实施提供支持；2.政策保障。能够在教师激励、学生奖励、教学管理等方面推进改革，以人才培养为中心推进制度创新，打造拔尖人才培养的绿色通道；3.经费保障。能够统筹利用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等各类资源支持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 | 教高〔2018〕8号文件：“四、组织实施”（三）保障措施。1.加强组织保障。高校成立由校长任组长的领导小组，由知名学者和教学名师组成的专家委员会，由相关职能部门组成的工作小组，在资源配置等方面为计划实施提供支持。　　2.加强政策保障。改革教师激励办法、学生奖励办法、教学管理办法等，以人才培养为中心推进制度创新，打造拔尖人才培养的绿色通道。　　3.加强经费保障。高校应统筹利用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等各类资源支持拔尖计划，推动学生国际交流、科研训练和创新实践、学术交流和社会实践活动、国内外高水平教师合作交流等工作的开展。 |